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南方中国
基金主代码	160125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906,585.9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11-01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中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指数复制法。本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在保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前提下,达到有效复制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力争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5%。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计价的中国中小盘指数净收益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主要投资标的指数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和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由于中小盘股票的特点,一般情况下投资中小盘股票面临的波动要高于投资大盘股票。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林葛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tgc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99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8121816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中文	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办公地址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邮政编码		10286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60,278.29	7,086,726.26	4,521,444.65
本期利润	-1,752,871.46	4,513,568.51	16,429,545.0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9	0.0646	0.184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5%	6.54%	11.3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26	0.0755	0.027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480,100.02	58,080,595.92	103,581,636.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26	1.0832	1.064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0%	0.86%	-2.64%	0.92%	-0.36%	-0.06%
过去六个月	-2.69%	0.75%	-1.55%	0.79%	-1.14%	-0.04%
过去一年	-3.75%	0.78%	-0.11%	0.83%	-3.64%	-0.05%
过去三年	14.17%	0.97%	36.21%	1.06%	-22.04%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42%	0.95%	45.26%	1.26%	-31.84%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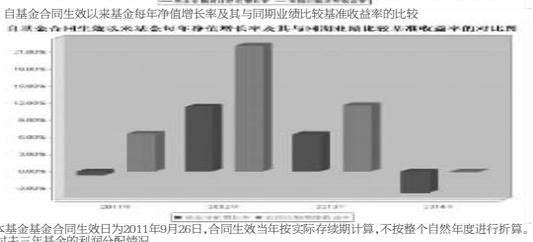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9月26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	-	-	-	
2013	0.5000	3,759,025.18	406,041.41	4,165,066.59	注:本期分红两次
2012	0.4000	3,348,371.04	243,008.01	3,591,379.05	注:本期分红两次
合计	0.9000	7,107,396.22	649,049.42	7,756,445.64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3,000亿元,旗下管理57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9月26日	-	13年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加入南方基金国际业务部,负责QDII产品设计及国际业务开拓工作,2007年9月至2009年5月,担任南方全球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2009年6月至今,担任南方全球基金经理;2010年12月至今,担任南方全球基金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南方中国中小盘指数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投资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优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7次,其中6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而被动增持或减持,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按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在美联储退出量化宽松政策(QE)和欧洲日本继续加码QE的大背景下,全球股票市场整体走出了震荡走高的态势。在美元持续走强和资金回流美国的影响下,美国股票和债券受到投资者的追捧。新兴市场则遭受了卢布危机和大宗商品价格下跌的影响,股票市场收益落后于发达市场。全年,美元计价的MSCI发达市场指数上涨4.94%,MSCI新兴市场指数下跌1.94%。
正如市场所普遍预期,美联储在10月结束了QE政策。但对于未来的加息,美联储保持了谨慎的态度。从美联储2014年12月的会议纪要来看,美国的加息可能要在2015年年中之后,而且美国低通胀、强势美元、欧洲和中国经济的放缓可能成为推迟加息的重要因素。从近期公布的数据来看,美国采购经理人指数(PMI)12月继续落至53.9,虽然依然维持在一个较高的区域,但目前的下行趋势依然另投资者对于美国经济未来的增长产生忧虑。美国就业市场持续好转,失业率在2014年底下降到5.7%的水平。
相对美国经济而言,欧元区经济体全年的表现差强人意。欧元区PMI在一季度触及本轮高点后开始回落,到年底时回落至荣枯线的附近。欧元区经济复苏的疲弱使得市场对于欧洲未来QE的进程有了更高的预期,在此背景下,欧元持续走低,但股票市场已经开始出现了资金的流入。
为了保持稳定的经济增长,国内采取了"微刺激"、"定向宽松"等政策,三季度全国各大城市地产限购政策陆续放松,四季度"沪港通"正式推出,央行宣布降息,所有这些政策的出台在一定程度上保持了整个经济的稳定。在这些政策的刺激下,中国股票市场在四季度出现了大幅的上扬,大市值低估值的金融、工业等行业成为了市场追逐的热点。港股中小市值个股在资金分流的情况下,表现相对较弱。
报告期内,基金在维持指数化投资策略的前提下,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以及汇率的判断,完成了指数成份股季度调整的操作,保障了基金的平稳运作。同时在投资管理上关注了指数成份股的流动性,有效管理了基金的交易成本。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2014年基金净值增长-3.75%,基金基准增长-0.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美元加息的预期以及美联储资产负债表的调整将会成为扰动市场的重要因素,预计今年市场的波动要高于过去两年。欧元区的QE有可能触发该区域的股票估值的修复,一旦其经济增长出现恢复的迹象,也将会吸引资金的流入。整体新兴市场在经历了股票下跌和汇率贬值之后,已经具备了相对的估值优势,未来经济增长向好的新兴经济体将会迎来投资良机。
国内经济数据的下行增加了对于政府继续放松和刺激的预期,能源价格的下行也将对中国经济产生正面的影响,新经济的增长和传统经济的复苏也都将受益。
随着中国经济基本面的好转,"沪港通"政策的推行,以及正在酝酿中的"深港通"未来的实施,将会吸引更多的资金进入到中资股票市场,高增长低估值的中国中小盘企业将会迎来估值修复的投资机会。
未来,本基金投资团队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趋势,谨慎勤勉、恪尽职守,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其与基金公司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权益投资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不超过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分配事项。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出现连续60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人民币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书面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拟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本基金实施基金转型。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4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2037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444,887.06	3,752,732.75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37,338.68	54,884,387.55
其中:股票投资	36,337,338.68	54,884,387.5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1,901.8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8,448.58	-
应收利息	392.93	439.55
应收股利	6,799.25	19,057.63
应收申购款	60,523.92	41,42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9,080,292.27	58,698,03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8,011.86
应付赎回款	185,972.21	250,580.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957.77	49,326.56
应付托管费	9,887.32	14,797.9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71,374.95	284,725.32
负债合计	600,192.25	617,442.0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6,906,585.95	53,618,997.70
未分配利润	1,573,514.07	4,461,59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80,100.02	58,080,59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80,292.27	58,698,037.99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426元,基金份额总额36,906,585.95 份。

7.2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25,131.57	6,205,604.02
1.利息收入	12,128.42	20,606.1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128.42	20,606.1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766,221.09	9,247,656.6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743,845.41	7,473,898.57
基金投资收益	-	-27,058.19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39,616.10	85,892.67
股利收益	982,759.58	1,714,923.6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3,149.75	-2,573,157.7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966.37	-566,897.13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4,702.30	77,396.13
减:二、费用	1,227,739.89	1,692,035.51
1.管理人报酬	485,748.67	727,619.61
2.托管费	145,724.56	218,285.8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6,485.77	164,609.6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549,780.89	581,520.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2,871.46	4,513,568.5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871.46	4,513,568.5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18,997.70	4,461,598.22	58,080,595.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52,871.46	-1,752,871.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712,411.75	-1,135,212.69	-17,847,624.4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913,828.32	407,872.79	6,321,701.11
2.基金赎回款	-22,626,240.07	-1,543,085.48	-24,169,325.5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6,906,585.95	1,573,514.07	38,480,100.0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7,268,678.89	6,312,957.29	103,581,636.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513,568.51	4,513,568.5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649,681.19	-2,199,860.99	-45,849,542.1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6,932,410.63	2,180,890.68	29,113,301.31
2.基金赎回款	-70,582,091.82	-4,380,751.67	-74,962,843.4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165,066.59	-4,165,066.5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18,997.70	4,461,598.22	58,080,595.9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梅隆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华泰香港")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泰证券的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85,748.67	727,619.6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8,379.52	139,900.1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5,724.56	218,285.8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 / 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04,500.22	20,004,500.22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04,500.22	20,004,500.2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4.2000%	37.3100%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1,672,669.47	12,116.65	1,882,205.64	20,418.48
纽约梅隆银行	772,217.59	-	1,870,527.11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228 HK	奇峰国际	2014/11/20	重大事项	1.15	未知	未知	110,000	32,822.22	126,692.52	
1638 HK	佳兆业集团	2014/12/29	重大事项	1.25	2015/02/09	1.90	46,000	56,117.33	57,697.95	
2222 HK	富士原明	2014/08/11	重大事项	1.39	未知	未知	40,000	80,257.54	55,536.45	
773 HK	中国金属再生资源	2013/01/28	分拆出售	0.98	未知	未知	50,000	291,930.06	48,909.94	
509 HK	世纪阳光	2014/12/22	重大事项	0.58	2015/01/06	0.58	50,000	34,612.52	28,793.76	
589 HK	宝荣时装	2014/12/22	重大事项	1.86	2015/01/08	3.02	14,500	131,928.00	26,995.13	
692 HK	中国家居	2014/12/18	重大事项	0.53	2015/01/08	0.70	50,000	33,232.92	26,427.15	
2268 HK	优派控股	2014/12/30	重大事项	1.34	2015/01/05	1.32	16,000	29,907.04	21,457.26	
1698 HK	博士蛙国际	2012/03/15	重大事项	0.13	未知	未知	44,000	74,335.78	5,761.91	
2468 HK	创益太阳能	2012/06/20	重大事项	0.12	未知	未知	39,000	44,553.94	4,737.95	
1007 HK	大庆乳业	2012/03/22	重大资产重组	0.08	未知	未知	32,000	40,698.31	2,524.38	
67 HK	旭光高新	2014/03/25	重要事项未公告	0.01	未知	未知	118,000	134,203.06	930.87	

注:本基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337,338.68	92.98
	其中:普通股	36,337,338.68	92.98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1,901.85	0.00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1,901.85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44,887.06	6.26
8	其他各项资产	296,164.68	0.76
9	合计	39,080,292.27	100.00

8.2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36,337,338.68	94.43
合计	36,337,338.68	94.43

8.3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8.3.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	527,954.40	1.37
非必需消费品	5,695,405.53	14.80
必需消费品	1,530,991.57	3.98
能源	2,712,466.39	7.05
金融	6,432,895.26	16.72
保健	3,009,920.99	7.82
工业	5,826,401.34	15.14
材料	4,170,742.30	10.84
科技	3,107,603.80	8.08
公用事业	3,169,845.32	8.24
合计	36,184,226.90	94.03

注:1、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2、比例由于单项和汇总原因,可能存在尾差。
8.3.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	-	-
非必需消费品	5,761.91	0.01
必需消费品	2,524.38	0.01
能源	4,737.95	0.01
金融	-	-
保健	31,554.80	0.08
工业	107,601.87	0.28
材料	930.87	0.00
科技	-	-
公用事业	-	-
合计	153,111.78	0.40

注:1、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